



安康市禁毒委员会办公室

安禁毒办〔2022〕17号

关于印发《全市“禁毒宣传进万家”活动 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禁毒委员会办公室、市禁毒委员会各成员单位：

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禁毒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，结合国家禁毒委员会《关于加强新时代全民禁毒宣传教育工作的指导意见》文件精神 and 全省“禁毒宣传进万家”活动相关要求，市禁毒委决定2022年在全市范围开展“禁毒宣传进万家”活动，现将《全市“禁毒宣传进万家”活动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工作实际，对标施策，抓好贯彻落实。

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各单位接此通知后，要结合本地实际，迅速作出部署，市禁毒办将把“禁毒宣传进万家”活动纳入年度禁毒工作综合考评内容。要及时发现提炼在活动组织、工作方法、创新形式等方面的先进经验，收集的活动图片、视频、简报相关素材报市

禁毒办互联网邮箱 1024992511@qq.com, 市禁毒办将择优向相关主流媒体推送。此项活动总结及经验, 请于11月10日前报市禁毒办。

附件: 《全市“禁毒宣传进万家”活动实施方案》。

联系人: 张靖 章真如 0915-3181122

安康市禁毒委员会办公室

2022年4月15日



全市“禁毒宣传进万家”活动实施方案

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禁毒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，深入实施国家禁毒委员会《关于加强新时代全民禁毒宣传教育工作的指导意见》，面向全民科学普及禁毒知识，广泛传播“健康人生、绿色无毒”理念，大力营造全社会重视支持、积极参与禁毒工作的浓厚氛围，全力推进新时代禁毒宣传教育工作向纵深发展。根据国家禁毒办部署要求，市禁毒办决定2022年以区县级禁毒部门为主体，以家庭为主要宣传对象，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“禁毒宣传进万家”活动，特制订此方案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一、提高认识，深入推进全民禁毒宣传教育。组织开展“禁毒宣传进万家”活动，是2022年全国毒品预防教育工作的一项重要部署，是全面提高广大人民群众识毒防毒拒毒意识和能力的重要举措。各县（市、区）禁毒部门要清醒认识到当前我国禁毒斗争面临的复杂形势，坚持预防为先，把禁毒宣传教育作为禁毒工作的第一道防线和关键环节抓实做好，教育广大人民群众清楚地辨识毒品，清晰地了解毒品危害，清醒地拒绝毒品诱惑，从根本上遏制吸毒人员滋生，从源头上减少毒品需求。各县（市、区）禁毒部门要全面研究分析本地工作实际，积极主动适应形势任务需要，深入推进新时代全民禁毒宣传教育工作，确保各项工作部署贯彻到位、执行到

位、落实到位，彻底消除禁毒宣传教育死角盲区，推动整体全面提升人民群众识毒防毒拒毒意识和能力。各县（市、区）禁毒部门要充分认识到家庭是社会最基本组成单位，是构建学校、家庭、社会一体化毒品预防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，要持续深化“不让毒品进我家”等活动，丰富居（村）民禁毒知识获取渠道，提高禁毒知识的可及性，将禁毒宣传教育资料内容送进每个家庭，使禁毒知识家喻户晓、入脑入心。

二、科学宣传，紧密结合群众生活普及禁毒知识。各县（市、区）禁毒部门要科学阐释毒品的概念，充分说明毒品是指目前列入《麻醉药品品种目录》《精神药品品种目录》《非药用类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制品种增补目录》的449种麻醉药品、精神药品和整类芬太尼类物质、整类合成大麻素类物质，引导群众全谱系、全类别、全方位认知毒品；要深化防范毒品滥用宣传教育活动，在充分调研分析本地麻精药品使用情况的基础上，继续用好麻精药品、新型毒品宣传资料，结合群众日常生活，科学讲解麻精药品治疗疾病时不可或缺、不遵医嘱滥用危害巨大，广泛传播毒品预防知识和防毒技能，努力使群众人人知晓毒品就在身边、科学防范毒害；要广泛开展禁毒法治教育，整理宣传本地因毒品导致的家破人亡、妻离子散的案事例，用身边人、身边事深入揭示毒品对个人、家庭和社会的严重危害，教育群众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勇于同涉毒违法犯罪作斗

争，主动积极参与新时代禁毒人民战争。

三、多措并举，全力推动活动覆盖每个家庭。各县（市、区）禁毒部门要认真分析本地毒情形势和工作存在的短板不足，紧密结合群众工作生活实际，因地制宜地全力推动精准化、特色化禁毒宣传教育入户到家；要充分利用在校学生毒品预防教育成果，借助开展禁毒一堂课、禁毒知识竞赛等专题教育活动契机，组织街道、社区、学校共同开展“禁毒小手拉大手”、“给父母写封禁毒信”、亲子禁毒小论坛、家长禁毒知识培训班和参观禁毒教育基地、禁毒主题公园、禁毒体验馆等家校协同类活动，让更多的家庭知晓掌握禁毒知识，了解落实家长的禁毒宣传教育法定职责，提高家庭防范毒品意识能力，积极推动学校与家庭禁毒教育的有效衔接；要充分发挥社区宣传教育对家庭的辐射作用，指导街道办事处、居（村）委会，将禁毒宣传教育纳入社区建设和管理，持续推进“不让毒品进社区”活动，利用社区服务中心、宣传文化站、妇女儿童之家等场所开展禁毒宣传教育，在城乡社区宣传栏、楼宇电梯、停车场等居民出行必经之处张贴、展播禁毒宣传内容，发放禁毒知识宣传页、手册，将禁毒知识通过社区送进千家万户；要充分融合“和谐家庭”“文明家庭”“平安家庭”等创建工作，深化开展“不让毒品进我家”活动，深入居民家庭开展有针对性的禁毒宣传，开展适宜家庭成员共同参与的禁毒文体活动，将“健康人生 绿色无毒”理念融

入家风家教，推动家长从自身做起、学习禁毒知识、远离毒品侵害，为青少年成长创造无毒向上的家庭文化环境；要充分依托社区网格化管理和关爱帮扶服务，组织富有禁毒工作经验的社工、网格员等基层禁毒工作者，走访失学辍学青少年、社会闲散人员、社区矫正人员等易涉毒高危人群家庭开展禁毒宣传和帮教，主动开展针对农村留守儿童、外出务工人员子女、随迁人员子女、贫困家庭子女的早期禁毒预防，以清单式、点对点、个性化的服务，及时采取有效的预防措施，精准入户到人，引导易涉毒高危人群自觉远离毒品，减少涉毒隐患。

四、群策群力，充分发动各方力量广泛参与。各县（市、区）禁毒部门要积极发动禁毒委成员单位参与，紧密结合各单位开展的法律、文化、健康进家庭主题宣传活动，抓住“5.12”护士节、“5.15”国际家庭日、“8.8”全民健身日等节点，有针对性地融合禁毒内容开展群众喜闻乐见的文艺表演、比赛活动，倡导健康文明的科学生活方式，使群众在潜移默化中接受禁毒教育，在互动体验中学习禁毒知识。要会同**教育部门**借助全国青少年毒品预防教育数字化平台，以“全国青少年禁毒知识竞赛”为抓手，教育引导在校师生学习禁毒知识和防毒技巧，养成良好的生活习惯和生活理念。要会同**工会、共青团、妇联**组织积极发动社区禁毒专干、中小学校法治副校长、禁毒社工、志愿者特别是巾帼禁毒志愿者和热心禁毒事业的

社区居民参与活动，通过举办各类禁毒知识培训班、向家庭发放禁毒倡议书、开展社区禁毒咨询等多种形式，提高广大妇女和青少年对毒品危害的认识，提高志愿者走进家庭开展禁毒宣传的能力，确保讲的清说的明，扩大宣传声势；要积极发动卫生健康、公安、检察、法院、民政、司法行政、人社、交通运输、农业农村、文化旅游、市场监管、邮政、药品监督等相关成员单位，结合各自禁毒职责和工作实际，开展有针对性的禁毒宣传教育活动；要积极发动社会力量参与，鼓励支持企事业单位、社会公益组织等参与开展面向家庭的禁毒宣传，多方位、多层次、多渠道、多形式地开展活动，延伸宣传教育触角；要会同党委宣传、网信、广播电视部门积极发动各级各类媒体支持，注重发挥地方报纸、电视、广播、网站等传统媒体和微信、微博、抖音、快手等新媒体及禁毒自有媒体传播优势，用足用好用活各类宣传资源，传播禁毒知识，讲好禁毒故事，发出禁毒强音，掀起全媒体宣传禁毒进万家的热潮。

五、周密组织，有力确保活动取得实效。各县（市、区）禁毒办要加强组织领导，将活动纳入全年禁毒宣传教育工作和群众性活动规划，建立家庭禁毒宣传教育工作机制，明确任务，落实责任，加大投入，强力推动各项工作措施落实落细；要抓好统筹协调，积极推动县（市、区）、乡镇党委政府、禁毒委成员单位、社区居民委员会、村民委员会高度重视，认真履行禁毒职责，将“禁毒宣传

进万家”活动融入到文明城镇、文明乡村、平安社区等创建评比活动中，主动开展家庭禁毒宣传工作，不断提高禁毒知识普及率；要强化督导检查，及时发现提炼各地在活动组织、工作方法、创新形式等方面的先进经验，以点带面、复制推广，通过开展现场督导、随机抽查，确保活动不走过场，取得实效。要加强“中国禁毒”“陕西省禁毒”订阅工作力度，创新工作方式方法，以开展各类禁毒宣传活动为契机，及时向广大群众推送“中国禁毒”“陕西省禁毒”微信二维码，不断扩大“中国禁毒”“陕西省禁毒”微信公众号影响力。要积极组织转发和网上评论国家禁毒办、省禁毒办、市禁毒办推送宣传内容，加强禁毒官方新媒体联动。各县（市、区）对“陕西省禁毒”微信、“陕西省禁毒”微博、“陕西禁毒”头条号的推文互动数（点赞、评论、转发）每日不少于5条，市禁毒办将定期通报各县（市、区）互动情况（附截图），并纳入年度禁毒工作综合考评成绩。